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粤府办〔2010〕54号

印发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总体规划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总体规划》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发展改革委反映。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总体规划 (2010-2015 年)

根据《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年）》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决定》（粤发〔2008〕7 号），特编制《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总体规划》。规划期为 2010-2015 年，展望到 2020 年。

一、发展条件

（一）发展基础。

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凭借在全国先行一步的政策优势和毗邻港澳的区位优势，抓住国际产业转移和要素重组的历史机遇，大力推进工业化，迅速扩大产业规模，形成了门类齐全、规模庞大的制造业和服务业体系，奠定了建立世界先进制造业基地和服务业基地的雄厚基础，推动我省经济持续高速发展。

——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发展实力显著增强。2009 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9082 亿元，约占全国的 1/8，连续 21 年居全国第一位，经济总量先后超过亚洲“四小龙”的新加坡、香港和台湾。其中服务业增加值 17805 亿元，装备制造业增加值 5315 亿元，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 3455.8 亿元，均居全国首位。

——产业结构升级加快，“双轮驱动”初步形成。三次产业结构从 1978 年的 29.8:46.6:23.6 调整为 2009 年的 5.1:49.3:45.6。产业结构高级化和适度重型化趋势明显，高技术制造业产值约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 1/3，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44.3%，轻重工业比重从 1978 年 52.6:47.4 调整为 2009 年 40.7:59.3，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57.2%。电子信息、电气机械、汽车、石化等产业已成为制造业支柱产业，新电子、新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高端产业发展势头良好，形成全球最大的液晶电视模组生产基地。商贸服务、房地产、金融、物流已成为四大重要服务业行业。优势传统产业品牌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现代农业发展水平快速提升。

——集聚发展趋势明显，协作配套不断深化。截至 2009 年底，全省形成年产值超百亿元的产业集群 33 个，省级产业集群示范区 61 个，形成深莞惠电子产业集群，广州及周边地区汽车产业集群，汕头玩具产业集群，江门摩托车产业集群，以及佛山家电和建材、东莞服装、中山五金灯饰、揭阳五金不锈钢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区域品牌。目前，全省欠发达地区已设立省产业转移园 34 个，2009 年共吸纳劳动力约 34 万人，实现工业增加值 232.3 亿元。

——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发展后劲持续增强。2009 年，我省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50%以上，专利授权量连续 15 年居全国首位。国家工程实验室、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公共研发平台等总数居全国前列。科技投入逐年提高，全社会研究与开发投入 625 亿元，比 2005 年增长 1.5 倍。数控、核电、风电、农机等领域装备产品、关键技术取得突破，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初步建立，区域创新能力居全国前列。

——基础设施日趋完善，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截至 2009 年底，我省公路总里程达到 18.5 万公里，港口货物吞吐量达 10.3 亿吨；省内电源装机达 6300 多万千瓦，西电东送最大输电能力达 2000 多万千瓦，清洁能源占总装机容量约 52%，核电装机容量居全国首位；油气管道里程达 2300 公里。城乡水利防灾减灾工程、饮水安全工程深入实施。目前，全省已基本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综合交通网络、能源供应保障体系和水利基础设施。

必须看到，我省经济结构和发展方式与科学发展的要求仍有不少差距，依然存在着产业结构不合理、产业层次不高、自主创新能力不强、龙头企业数量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优势不明显等问题。特别是受土地、劳动力成本上升和能源资源环境的严重制约，传统发展模式已难以为继。

（二）发展环境。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国际分工与合作进入新阶段，国际产业转移呈现规模不断扩大、层次不断提高的新趋势；世界产业发展呈现出制造业服务化、服务业知识化趋势；许多国家把发展低碳技术、生物技术和新能源开发技术等作为抢占国际产业竞争制高点、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的战略举措；金融危机影响尚未消除，全球经济、贸易、投资等复苏进程缓慢，各国对市场和资源的争夺不断加剧，贸易和投资保护主义重新抬头，国际市场环境不容乐观。从国内情况看，一方面要素成本上升、资源环境压力加大，传统增长模式难以为继；另一方面，随着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的发展，快速升级的消费结构、逐步扩大的市场需求、不断提升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加快融合的区域经济一体化，以及国家对加快调整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政策措施，为现代产业发展创造了巨大的机遇。目前我省经济发展正处在全面转入科学发展轨道、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关键时期，紧紧抓住后金融危机时代新一轮产业转型升级的重大机遇，加快建设具有创新性、开放性、融合性、集聚性和可持续性特征的现代产业体系，已成为我省提升产业整体素质、提高产业国际竞争力的必然选择。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开拓创新、真抓实干，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提升产业国际竞争力为目标，以培育广东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和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为抓手，以构建六大主体产业和八大载体为主要任务，提升产业发展层次，实现“广东制造”向“广东创造”、“广东服务”转型，尽快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

产业结构高级化、产业布局合理化、产业发展集聚化、产业竞争力高端化的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成为全国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中心、世界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为努力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排头兵作出新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产业转型升级。重点培育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以增量投资调整产业结构，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积极谋划和培育发展新兴产业，采用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坚持自主创新。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大力推进自主创新，鼓励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突出抓好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通过实施自主创新重大科技专项，着力培育发展潜力大、带动性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生产要素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推动经济增长动力向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的转变。

——坚持节能节地减排。强化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大力发展绿色经济，以制造业低碳化、服务化为切入口，从结构节能、技术节能、管理节能、体制节能四个方面入手，全面推行清洁生产，积极推广高效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气候友好技术，节约集约用地，加强环境污染综合防治和资源综合利用，加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努力形成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发展模式。

——坚持集聚发展。加大龙头项目和产业园区建设力度，着力于筛选、整合、运作省内外优势资源，促进优势产业集聚发展，提升产业内生优势，促进产业优势的进一步增值，构建产业链高、中、低端有机统一的现代产业集群，夯实现代产业体系发展基础。

——坚持区域协调发展。优化产业布局，结合各地现有产业基础，合理优化配置资源，统筹产业发展。加快推进产业和劳动力“双转移”，提升珠三角产业发展层次，壮大粤东西北地区产业规模。

——坚持对外开放。主动承接新一轮国际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转移，提升招商水平，着重引进国外先进的技术、人才、管理模式，大力引进高端服务业，推动制造业向设计、品牌、营销等高附加值的服务环节转型升级，真正实现从“招商引资”向“招商选资”、“招才引技”转变。

（三）发展目标。

到 2012 年，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三次产业结构与经济发展相适应，其中服务业增加值达 24000 亿元，占全省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以下简称比重）达到 48%，先进制造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20%。到 2015 年，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基本形成“三、二、一”的产业结构，服务业增加值达 33000 亿元，比重超过 50%；培育形成 3-5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群，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先进制造业增加值、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到 30%、22%、11.5%，研究与开发投入比重达到 2.3%。到 2020 年，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服务业比重达到 55%；珠三角地区基本建成世界有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成为带动全国发展更为强大的引擎；创新成为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低碳发展、循环发展成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模式，建成全国创新型区域和亚太地区重要的创新中心和成果转化基地。

三、主要任务

紧紧围绕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目标定位，加快推进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建设，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构建以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为核心的六大主体产业，打造八大重要载体，优化“一区三带”空间布局，建立与世界接轨，具有广东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

（一）突出两大工作抓手。

重点抓好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建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工作，将重点培育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作为一项规范化、制度化的重要工作积极推进，引领我省现代产业发展；着力培育发展潜力大、带动性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尽快在 3-5 个重点领域取得突破。

——培育建设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完善重点培育 500 强项目的机制，制定资金、用地、环保、财政等相关配套政策，加快项目建设；500 强项目实行动态管理，每年调整一次；跟踪评估检查项目建设落实情况，通过 500 强项目建设，实现增量投资调整产业结构，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首批 500 强项目总投资超万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百强项目以自主创新和产业化为重点，突出发展新电子、新能源汽车、新光源“三新”产业，形成 3-5 个产值超千亿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先进制造业百强项目以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为重点，突出发展低能耗、高附加值产业，建设世界先进制造业基地。现代服务业百强项目以生产性服务业为重点，突出发展高端服务业，建设世界现代服务业基地。优势传统产业百强项目突出信息化、品牌、质量和自主技术的提升作用，再创粤家电、珠江水、广东粮的国际知名度和新优势。现代农业百强项目以生态质量效益为重点，重点支持农业自主创新和科技推广，提高农业科技水平。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着力在电子信息、生命健康、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领域加强技术攻关和产业布局，有条件的地方可积极发展航空航天、海洋工程装备等产业。重点推进珠三角地区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将广州、深圳建设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中心。近期重点在高端新型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照明三大产业取得关键技术和产业发展的重大突破，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推进百强项目建设。高端新型电子信息重点发展新显示、新通信以及软件和集成电路等领域，着力发展面向移动通信、汽车电子、数字电视、信息安全等重点领域的嵌入式软件和应用软件，积极推进云计算运用平台建设，促进无线宽带城市和物联网发展，推进长期演进（LTE）、第四代移动通信及其技术（4G）等后续技术研发及产业化，打造国家级通信产业集聚区，加快推进广州、深圳高世代液晶平板显示产业基地和佛山、河源、汕尾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产业基地建设。新能源汽车重点发展电动汽车、天然气汽车，以及高性能动力电池、电机等关键零部件，支持广州、深圳市发挥汽车产业研发、生产、配套、服务等优势，打造 2-3 条以骨干企业为核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形成以广州、深圳为整车生产中心，以佛山、珠海、惠州、中山等地为主要零部件配套区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布局，建设全国重要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半导体照明重点发展大功率发光二极管（LED）外延片、芯片、衬底材料等前端产品和生产装备，打造以广州、深圳为核心，东莞、中山、佛山、江门为重要组成部分的珠三角绿色半导体光源产业集聚区。到 2012 年，率先在高端新型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照明三大产业实现关键技术和产业发展重大突破；到 2015 年，基本建成符合现代产业发展要求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体系。

（二）构建六大主体产业。

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优势传统产业、现代农业、基础产业等六大主体产业，建立相关产业标准体系，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的主体框架。

——**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发展金融、物流、信息服务、科技服务、外包服务、总部经济和商务会展、文化创意以及旅游等现代服务业，推进服务业百强项目建设，打造四大产业基地，形成八大类型共 60 个以上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开展城市金融、农村金融、统筹城乡金融服务一体化改革创新综合试验，支持广州、东莞、佛山南海开展国家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试点工作，在东莞开展设立台资银行等金融合作试点，全面推进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省属金融控股集团。大力发展金融后台服务产业，建设辐射亚太地区现代金融产业后援服务基地，形成 4 个产值超千亿元的金融产业基地。培育第三方、第四方物流市场，加快建设南方物联网示范工程，支持中心城市或区域性中心城市依托空港、海港，建设花都空港、宝安空港、深圳前海湾保税港区、广州南沙保税物流园等大型现代物流基地，培育和建设 30 个省级物流园示范区。大力发展科技研发服务、信息传输和技术服务、内容增值服务等新业态，培育发展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网络产业，重点建设以广州、深圳、佛山、东莞等市为中心的射频识别技术和卫星定位产业基地与研发基地以及广州、深圳、珠海三大国家级软件产业基地。推动科技中小企业股权转让试点，加快建设广州、深圳技术产权交易中心。重点推进广州和深圳两个国家级服务外包基地城市建设，带动珠海、佛山、中山、东莞等市的服务外包业加快发展，形成 2-3 个国家级服务外包产业基地。鼓励跨国公司和国内大型企业集团设立物流中心、采购中心、研发中心、中介服务中心和培训中心，积极培育壮大本地企业总部。培育和发展一批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的专业会展，打造“亚太重要会展经济区域”，形成 3 个以上世界一流的会展品牌。做大做强以创意内容为核心的文化服务业，重点建设一批国家级和省级传媒出版、工业设计、动漫游戏、影视制作、音乐创作、广告设计、数字印刷等产业基地以及文化会展和产权交易平台，形成 4 个以上国家级文化创意产业示范基地。加强粤港澳旅游合作，全面推进国民旅游休闲计划，配合绿道网建设，打造珠三角优质生活圈，建设全国旅游改革综合实验区。“十二五”期间，现代服务业重大项目新增投资 5000 亿元。到 2012 年，现代服务业增加值达 14000 亿元，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达 58%。到 2015 年，现代服务业增加值达 20000 亿元，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达 60%，其中金融业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 15%，科技服务业增加值超过 2000 亿元；基本形成与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相配套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初步建成与港澳地区错位发展的国际航运、物流、贸易、会展、旅游和创新中心。

专栏 1 现代服务业基地和集聚区

一、四大现代服务业产业基地

中新（广州）知识城：重点发展高端服务业、生命健康产业、信息技术产业、生物技术产业、新能源与节能环保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建设成为创新型国家战略布局的核心区之一，成为引领我省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引擎以及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生态宜居新城。

珠海横琴新区：重点发展商务服务、休闲旅游、科教研发和高新技术等产业，建设成为联通港澳的“开放岛”，经济繁荣的“活力岛”，知识密集的“智能岛”，以及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态岛”。

广州南沙新区：积极推进粤港合作，打造成为服务内地、连结香港的商业服务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教育培训基地、大宗商品期货交易中心、华南重要物流基地和世界邮轮旅游航线的著名节点。

深圳前海和河套地区：重点发展以离岸业务为突破的创新金融、向供应链和国际贸易延伸的现代物流、面向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总部经济、与国际接轨的科技和专业服务、以互联网为主要载体的通讯与媒体服务以及高端商业服务等产业，打造成为高端化、集群化、总部型、创新型的现代化产业示范区。

二、60 个以上八大类型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八大类型是指金融、物流、信息服务、科教创新、服务外包、商务会展、旅游以及文化创意等，60 个以上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包括 5 个金融服务集聚区、20 个现代物流集聚区、10 个科教创新集聚区、20 个商务会展集聚区、5 个文化创意产业集聚区和其他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重点发展资金技术密集、关联度高、带动性强的装备、汽车、石化、钢铁、船舶等产业，打造重大成套和技术装备制造产业基地、国际汽车制造基地、世界先进水平的特大型石化产业基地、现代钢铁基地和世界级大型修造船基地等 5 大重要产业基地，推进先进制造业百强项目建设。加快发展装备制造业，在能源装备、数控机床及系统、轨道交通设备和现代农机装备等领域实现突破，建设广州南沙核电装备制造基地和江门台山核电装备产业园，打造南方地区最大的数控机床及系统生产基地以及珠三角轨道交通产业基地，形成 3-4 家主营业务收入超 100 亿元的装备制造企业。加快发展以自主品牌和自主技术为主的汽车产业集群，做强广州汽车整车生产基地，推进深圳、佛山整车生产基地建设，加快打造广汽集团、东风日产乘用车公司、深圳比亚迪 3 家产值超千亿元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特大型汽车制造企业，汽车产能超过 330 万辆。围绕四大炼化项目建设，重点建设湛江东海岛、茂名、揭阳惠来和惠州大亚湾等四大沿海石化基地，改造提升广州石化基地，力争炼油能力达到 1 亿吨/年以上，乙烯能力达到 400 万吨/年。积极整合全省钢铁企业，组织实施好广钢环保迁建湛江并建设 500 万吨精品钢基地。大力发展海洋工程装备，加快建设以广州、中山、珠海为节点的珠江口大型修造船和船舶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形成 2 个具有现代化技术水平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造船能力超过 800 万总吨。“十二五”期间，先进制造业重大项目新增投资 8000 亿元。到 2012 年，先进制造业增加值达 10000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46%。到 2015 年，先进制造业增加值达 14000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50%，其中装备制造业、汽车工业、石化工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 29%、6.5%、12%；形成若干规模和水平居世界前列的先进制造产业基地。

专栏 2 五大先进制造业基地

一、装备基地

广州南沙核电装备制造基地：重点支持东方电气广州出海口基地建设，形成年产 5 台套以上核岛重型装备和常规岛主要设备生产能力。

珠三角轨道交通产业基地：重点建设广州市（花都）和谐型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广州南车（番禺）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维修组装基地、江门城际动车组修造基地，形成年产 200 辆和谐型大功率机车和 350 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以及 800 辆城际动车组车辆能力。

二、汽车基地

广州汽车整车基地：以广汽集团、东风日产为龙头，形成年产汽车整车 300 万辆

能力（包含兼并重组产能）。

深圳汽车整车基地：以比亚迪为龙头，深圳基地（仅限深圳本地）形成年产 30 万辆汽车能力。

佛山汽车整车基地：以一汽大众为龙头，形成年产汽车整车 30 万辆能力。

三、石化基地

惠州大亚湾石化基地：重点建设中海油炼化二期扩建项目，形成炼油能力 2200 万吨/年、乙烯能力 200 万吨/年。延伸建设丙烯酸及酯、ABS 等中下游产业链项目。

揭阳惠来石化基地：重点建设中委合资南海（揭阳）石化超重油加工工程，形成炼油能力 2000 万吨/年。近期重点做好芳烃产业链的延伸工作。

湛江东海岛石化基地：重点建设中科合资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加快完善湛江东兴炼油配套能力，形成炼油能力 2300 万吨/年、乙烯能力 100 万吨/年。重点打造环氧乙烷、丙烯酸、碳四、芳烃等产业链。

茂名石化基地：重点建设茂名石化油品升级改扩建项目，形成炼油能力 2000 万吨/年、乙烯能力 100 万吨/年。重点打造苯酚/丙酮、碳五、塑料加工、橡胶加工等产业链。

四、钢铁基地

湛江钢铁基地：重点建设广钢环保迁建湛江项目，形成年产钢铁产能 500 万吨。大力发展钢铁石化循环经济，建设成为国家级循环经济基地。

五、船舶基地

珠海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以修船起步，重点发展海洋工程装备，着力发展大型造船。

广州龙穴大型修造船基地：形成年造船 400 万总吨以上的能力。

广州大岗船用配套基地：重点建设中船集团低速柴油机项目，形成 500 万马力/年能力。

——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海洋生物、航空航天等领域，着力向产业链高端环节延伸，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十大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全面提升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水平，加快推进家用视听产业数字化转型，提高电子元器件产品微型化、集成化和无害化水平，发展新型高端计算机产品，建设世界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加强干细胞、转基因、生物芯片、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等核心技术和产品研发，支持发展以南药为主的现代中药产业以及高端医学影像诊断、放射治疗、医用电子仪器等临床诊断、治疗、康复医疗设备和用于修复或替换人体组织、器官的再生型医用植入产品，培育发展海洋天然化合物大规模提取分离和规模化生产、制备工艺、质量控制技术等海洋生物技术，创建海水淡化、海水循环冷却技术产业化等海水综合利用示范区，建设全球重要的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积极打造太阳能、风能和生物质能等新能源产业链，重点发展叶片、齿轮箱、电控系统等风能设备关键零部件和新型硅基、多元化合物等薄膜太阳能电池及高效率的晶硅太阳能电池及生产设备等，适度发展以非粮作物为原料的燃料乙醇产业，建设中山大功率风力发电装备成套研发及制造基地和湛江、肇庆燃料乙醇生产基地。加快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需求侧管理等节能服务新机制，着力发展环保技术和装备。加快推进低空领域开放，发展通用飞机及公务机

造，建设珠海航空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积极推动军民合作，发展微小卫星应用技术和产品，打造国家级卫星应用产业基地。新材料领域重点发展新型化工材料、特种功能材料和高性能稀土材料。到 2012 年，全省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23%；2015 年，达到 26%，初步建成全球重要的高技术产业带。

专栏 3 十大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广州信息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重点发展高端电子信息制造业、信息传输服务、数字内容创意和信息技术服务等。到 2015 年，基地电子信息产业收入超过 4500 亿元。

广州国家软件产业基地：重点发展超算服务与应用，软件服务外包，通信、金融行业应用软件等。到 2015 年，基地软件收入超过 500 亿元。

广州国家生物产业基地：重点发展基因工程药物、现代中药、化学合成创新药物、海洋药物等。到 2015 年，基地生物产业产值达到 1500 亿元，其中医药产业超过 900 亿元，医药产品出口超过 15 亿美元。

广州新材料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重点发展改性塑料、信息用高分子材料、新型无机非金属和金属材料等。到 2015 年，基地新材料产品产值达到 900 亿元以上，培育 10 家以上年销售收入达 10 亿元的大型骨干企业。

深圳国家软件出口产业基地：重点发展软件服务外包、中间件和重点行业用嵌入式软件等，加快国家软件与信息服务外包公共支撑平台深圳中心项目建设。到 2015 年，基地软件出口超过 100 亿美元。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重点发展医疗器械、生物制药、中药和化学制药等。到 2015 年，基地生物产业产值超过 1200 亿元。

深圳综合性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重点发展生物、互联网、新能源三大新兴高新技术产业，到 2015 年三大产业产值达到 6500 亿元。

珠海航空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重点发展通用飞机制造、总装与维修、通用航空运营服务以及航空加工制造和材料等。到 2015 年，基地航空产业产值达 330 亿元，工业增加值为 100 亿元，发展成为全国规模最大、实力最强和水平一流的通用飞机产业基地。

珠海国家软件产业基地：重点发展文字处理软件及办公用套装软件、多媒体及游戏软件、嵌入式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仿真及工业控制软件、各行业系统应用软件等。到 2015 年，基地年软件收入 40 亿元以上。

东莞信息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重点发展计算机及配套件、新型电子元器件、光通信系统、移动通信系统等。到 2015 年，基地信息制造业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电子信息产品出口产值占全市产品出口总值 48% 以上。

——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积极采用高新技术、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实施品牌带动战略，重点发展家用电器、食品、造纸、纺织服装、建材、有色金属及制品、家具等产业，打造六大优势产业集聚区，在产业集聚区建设公共支持服务中心，引导和推动优势传统产业向粤东西北地区转移，推进优势传统产业百强项目建设。家电工业重

点发展新型、节能、智能化家用电器，建设佛山、中山、东莞、珠海等珠三角地区高端产品生产基地和湛江经济型产品生产基地。食品工业重点发展绿色有机食品、氨基酸系列产品、天然食品添加剂、天然果汁类饮料以及方便、营养、速冻食品等产品，完善食品产业链。造纸工业以加强环境保护为前提，推进纸及纸板产品向薄型化、高质量、多品种方面发展，重点建设东莞以包装纸板为主、江门银州湖以生活和文化用纸为主、广州南沙以新闻纸为主的三大纸制品基地以及湛江林浆纸一体化基地。纺织工业重点发展高附加值的西装、时装、衬衫、休闲装、童装等系列服装产品，打造区域国际服装品牌，向上游延伸产业链，建设特种化纤产业基地。陶瓷工业以提高建筑陶瓷的研发和设计能力为主线，发展高技术陶瓷，打造以佛山、潮州等地为核心的陶瓷研发和设计中心。水泥工业按照等量淘汰的原则，支持新型干法水泥生产，重点发展粤北、粤东、粤西三大水泥生产基地，水泥熟料年产能达到 11000 万吨。玻璃工业重点发展超薄、超厚、超白等优质浮法玻璃、智能玻璃、信息工业玻璃、汽车玻璃等性能优良、附加值高的产品，严格控制玻璃行业产能盲目扩张。有色金属及制品业以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为主线，支持行业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做强做大，在国外矿产资源丰富的地区投资建设铅锌、铜等主要有色金属矿产供应基地。“十二五”期间，优势传统工业重大项目新增投资 3000 亿元。到 2015 年，优势传统工业增加值达 9600 亿元，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32%，占传统工业增加值 64%，形成 5 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区域品牌的产业集群，3 个产值超千亿元的龙头企业。

专栏 4 六大优势传统产业集聚区

家用电器产业集聚区：重点建设佛山南海、顺德、中山、广州南沙、湛江产业群，以及深圳、东莞两大出口加工区，形成年产 2800 万台电冰箱、8000 万台空调器、1000 万台洗衣机、11000 万台微波炉的能力。

食品产业集聚区：制糖行业重点建设珠江三角洲炼糖和湛江制糖两大基地，提升产品质量；饮料行业重点发展运动饮料、茶饮料、果汁类饮料，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乐百氏、深圳益力、深圳怡宝等大型企业；焙烤行业重点发展天然、营养饼干以及低糖、无糖、低热量的月饼和保健糕点等；调味品行业重点开发适合国际口味的各种粉状和液态（油）精品调料、复合香辛料产品及以香辛料为主的药膳调料、保健调料。

造纸产业集聚区：重点建设湛江木浆项目，加快广纸环保迁建工程，打造银州湖纸业基地，形成年产木浆 90 万吨能力。

纺织服装产业集聚区：重点发展高科技、高附加值纺织服装产品，优化化纤行业结构，打造江门特种纤维产业，形成年产 100 万吨芳纶Ⅲ和 500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生产能力。

建材产业集聚区：鼓励发展日产 4000 吨以上新型干法水泥、优质浮法玻璃、新型节能环保墙体材料等。在等量淘汰的基础上，重点建设粤东水泥熟料基地（水泥熟料年产能达到 2800 万吨）、粤西水泥熟料基地（水泥熟料年产能达到 3600 万吨）和粤北水泥熟料基地（水泥熟料年产能达到 3900 万吨）。

有色金属及制品产业集聚区：珠三角地区重点发展有色金属及制品、稀土加工产业，粤北地区重点发展铅锌、稀土等冶炼上游产业，形成年产铅锌 100 万吨能力，打造粤北有色金属产业集聚区。

——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按照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要求，以质量效益为导向，重点发展优质粮食、特色园艺、现代畜牧业、现代渔业、现代林业和农产品精深加工服务业，推进现代农业百强项目建设，实现现代农业的集约化、标准化、生态化和国际化经营。加快推广农业机械化，统筹实施标准农田、粮食科研创新能力、种质材料的创新繁育和农技推广体系等工程，重点提高产粮大县和国家新增粮食产能规划县的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发展花卉、水果、蔬菜、茶叶、种子种苗、南药、蚕桑等特色园艺业，建设南亚热带花卉、亚热带水果、无公害蔬菜、反季节设施蔬菜、特色茶叶、蚕桑和南药等省级生产基地。加快生猪、奶牛、肉鸡养殖基地建设，推行规模化、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生产，加快推进畜禽养殖产业带、养殖基地县和重点养殖场建设，创建国家级畜牧业产业化示范中心。优化渔业区域布局和渔业生产结构，加强水产健康养殖生产基地建设和城市郊区重要养殖水域保护，重点建设珠江三角洲优质鱼类养殖、粤东网箱养殖和鲍鱼、粤西珍珠、对虾、罗非鱼和贝类工厂化养殖等现代化示范基地。建设商品林和生态林，发展碳汇林业、林产品加工、家具制造、林化产品深加工、森林食品、森林旅游、野生动物繁育利用等产业。扶持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一体化的农业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全面推进农业技术推广、农产品质量监管和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推进农工贸一体化，加强农业农村金融、保险、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形成以市场牵龙头、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的运行机制。到 2015 年，初步建成具有岭南特色和南亚热带特色的现代都市型、外向型、生态型现代农业体系。

——完善发展基础产业。实现基础设施现代化，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一批与现代产业发展相适应的交通、能源和水利基础设施，提高保障水平。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进一步完善综合交通网络，重点推进轨道交通建设，形成以广州、深圳、珠海为主枢纽，便捷、快速、安全、高效的城际轨道交通网络、城市轨道网络及连接周边省份的铁路骨架，到 2015 年新增城市轨道交通里程 690 公里；加强高速公路与国省道公路衔接，继续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形成布局合理、具有较高通达性和较高服务水平的公路网；优化民用机场布局，推进航空运输科学发展；进一步完善沿海及内河航道的现代化水平，为沿线产业带和石油、化工品、矿石、煤炭、粮食、食糖、化肥等大宗商品运输提供便利基础条件；完善综合枢纽集疏运系统，提升综合枢纽现代化水平，形成总体上适应产业发展需要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以“三大网络、三大系统”为主线的综合交通战略格局。加快电源、电网建设，优化发展火电，规模化发展核电，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绿色能源，加强省内各电压等级电网及西电东送配套工程建设，推进智能电网和电动汽车充电网络建设；配合产业转移工业园建设，积极推动区域热电冷多联供工程建设；结合沿海大型炼化项目和国家原油储备基地建设，加快建立石油储备体系；推进全省一体化成品油和天然气管网以及大型煤炭中转基地建设，为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提供能源资源有效保障。优化水资源配置，强化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治理，完善水资源监控体系和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完善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专项工程建设，精心布局供水水源工程和跨流域、区域调水工程，完成广州市西江引水、珠海市竹银水源和湛江市鉴江水利枢纽等水资源调蓄工程建设，确保防洪安全、饮水安全、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为现代产业发展提供水利支撑。到 2015 年，初步构建起开放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清洁安全可靠的能源体系及人水和谐的水利工程体系。

（三）打造八大重要载体。

打造示范带动力强的八大重要载体，推动生产要素自由流动，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支撑现代产业体系建设。

——建设珠江三角洲现代产业核心区。加快实施珠江三角洲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布局、城乡规划、环境保护、公共服务“五个一体化”规划，重点推进珠江三角洲城市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广州、深圳区域金融中心，构建多层次的资本市场体系和多样化、比较完善的金融综合服务体系。发展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专业展会，建设一批枢纽型现代物流园区。培育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汽车、轨道交通、船舶及海洋工程等先进制造业，构建珠江口东岸知识密集型产业带、珠江口西岸技术密集型产业带和珠三角沿海生态环保型重化产业带。到 2012 年，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分别占珠三角生产总值的 30%、22%。到 2015 年，珠三角地区基本建成现代产业体系。

——建设产业转移工业园区。全面落实省产业和劳动力“双转移”的政策和配套措施，重点办好省产业转移工业园和示范园。建立健全由当地主要领导抓产业转移园区招商引资的机制，加快转移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引进一批符合园区主导产业发展方向、附加值高、创新能力强、产业带动作用大的项目。实施园区生产服务业示范工程，建设一批物流、风险投资、科技信息、技术支撑、人才培训和质量检测等生产性服务平台。大力推进产业转移园区生态文明建设，集聚发展一批低碳高端产业和配套产业，重点推动产业转移示范园建设成为低碳型、循环型、生态型园区的典范。完善产业转移园区目标责任考核激励约束机制。大力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技能培训，推动企业开展农村劳动力培训工作，加快当地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提高园区本省劳动力就业比重和全员劳动生产率。到 2015 年，本省劳动力就业比重显著提高，产业转移工业园成为粤东西北地区重要的经济增长点。

——建设数字广东。统筹信息网络规划、建设和管理，突破区划、部门、行业界限和体制性障碍，争取在珠江三角洲和云浮等有条件的地市率先实现电信网、互联网和广播电视网“三网融合”，促进网络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建设全省基础传输网络和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络，实现粤港澳网络一体化；加快完善网络民生、网络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在线化三大工程，率先发展“物联网”，推进基础通信网、应用网和射频感应网的融合以及数字家庭行动计划和“信息兴农”，分区域、按步骤推进无线宽带城市群建设，改善农村地区通信基础设施，基本实现宽带到村、应用入户，构建“随时随地随需”的信息网络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实现信息技术和互联网在全省政务、商务、生产生活中的普及应用。到 2012 年全省主要信息化指标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到 2015 年，珠江三角洲地区信息化水平进入世界先进行列。

——建设广东循环经济系统工程。加快完善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节约型社会的政策法规体系、能效标准体系、技术创新体系及有效激励和约束机制。全面实施广东省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扩大我省国家级和省级循环经济试点，大力推进重点区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企业实行清洁生产和资源综合利用，鼓励企业创建国家级清洁生产企业及节水、节能、节材、节地型和资源综合利用示范企业。以制造业低碳化为突破口，推动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实现园区间及园区内热电汽冷联供和废水废渣集中处理，形成资源循环利用生态产业链，打造绿色制造业示范基地。以省产业集群示范区和专业镇（区）为重点，建成 30 个循环经济生态工业园。到 2015 年，在全省建立起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特征，集清洁生产企业、循环生态工业园区和节约型城市为一体的循环经济体系和节约型社会，成为全国循环经济示范区。

——建设广东现代流通大商圈。着力构建以广州、深圳两大商贸物流中心为核心，以珠三角、粤东、粤西、粤北四个城镇群为支撑，对接港澳及周边省区，辐射东南亚、功能互补的现代流通网络体系；推动商业贸易龙头企业规模化、网络化、品牌化经营，建立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流通企业集团。加快发展商贸流通业，推广连锁经营、特许经营等现代经营方式和新型业态，进一步提高城市零售连锁化率。大力发展专业化批发市场，促进传统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加强全国性和跨区域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率先在区域中心城市建设一批中高级流通贸易市场。构建现代分销、批发体系，积极发展总代理、总经销批发组织，形成重要商品集散、采购、物流配送和会展四大中心。以“万村千乡”市场工程为重点，提升珠三角地区农村零售业发展水平，完善农产品流通网络体系，形成城乡双向流通格局。到 2015 年，现代流通业占服务业的比重显著提高，建立起门类齐全、布局合理、运营灵活的大市场、大商业、大流通的全国现代流通中心。

——建设粤港澳金融合作平台。在内地与港澳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CEPA）框架下，完善粤港澳金融合作协调机制，推动粤港澳金融合作与开放先行先试，努力推进三地金融机构、市场、业务等双向开放。打造港、澳、深、穗、佛金融合作圈，联通粤港澳金融市场，探索三地金融机构直接跨境开展金融试点工作，加强粤港澳资金跨境结算合作，推行对港澳地区贸易项下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支持深交所与港交所互联互通，探索粤港两地交易所会员参与资格互认工作，开展境内个人直接投资境外证券市场试点。加快金融机构合作和金融中介服务机构的合作，进一步降低港澳金融机构进入珠三角的资本限制条件，增加引进港澳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准入类型，加强粤港澳金融人才合作。到 2015 年，金融产业成为我省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占全省 GDP 和第三产业的比重显著提高。

——建设岭南文化创意产业圈。依托珠江两岸良好的创意产业发展基础，创新广府文化、潮汕文化、客家文化，重点做大做强数字内容、工业设计、文化传媒、动漫游戏、音乐创作、创意产品研发等高端和新兴文化业态，培育一批全国领先、竞争力强的文化创意产业集群和创意产业园区。加快建设广东工业设计城、粤港澳横琴工业设计谷、羊城创意产业园、珠影文化创意产业园、南方报业传媒产业集团、南方影视传媒集团影视创作基地、广东数字出版中心、广东广告创意基地、广东原创音乐基地、广州动漫创作基地、佛山创意产业园、深圳市设计之都等创意产业园。支持广州打造“创意之城”，深圳建设“设计之都”，推动珠海、佛山、中山、江门、东莞、惠州、肇庆等市重点建设一批文化创意、工业设计、影视制作、游戏游艺、工艺美术、音像电子和演艺娱乐等产业园区。打造一批优势文化创意产业链和创意人才合作平台，培育若干个在国内外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文化创意产业集群。到 2015 年，建立全国领先的岭南文化创意产业圈、中国南方文化创意中心，成为在全国乃至亚太地区具活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文化创意区之一。

——建设全国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示范区。着力探索加工贸易转型升级新路子，推动销售市场转型，加快产品结构升级，由依靠国际市场为主转向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内外销并举，“海外接单、本土生产、海外出口”的受托型模式转向“本土接单、本土生产和直接出口”的自主模式；推动生产方式转型，加快发展阶段升级，由贴牌加工制造为主转向委托设计生产再到自主品牌营销；推动产地转型，加快集聚配套升级，由珠三角加工生产为主转向辐射带动省内东西西北地区加工生产，延伸产业链，形成优势产业集群；推动发展方向转型，加快产业结构升级，

由劳动密集型和资源密集型、低附加值的产业链低端环节转向技术资本密集型、高附加值的产业链、价值链高端环节。加快全省加工贸易联网监管公共平台建设，创立电子化、网络化科学管理体系。到 2015 年，率先基本实现加工贸易转型升级，加工贸易企业内销比例显著提高，实现广东内外需联动的开放型经济的战略转型。

（四）优化“一区三带”布局。

按照主体功能区规划的要求，结合现有产业基础，合理规划各地产业分工，统筹产业发展，高效利用资源，促进产业集聚，构建以珠三角为核心、辐射带动东西北地区协调发展的“一区三带”多层次产业圈。

——珠三角优化产业区。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化整合现有产业，形成高端集聚、高度协作和高效合理的“两核三圈”产业一体化空间布局。

“两核”。重点突出广州和深圳在珠三角产业布局一体化中的核心作用，广州形成东部产业带、南部临港产业区、北部空港产业区、中部现代服务业核心集聚区、东南部产学研创新区、中南部服务业发展区、东北部生态休闲旅游区等“一带六区”，提升高端要素集聚、科技创新、文化引领和综合服务功能。深圳建设和完善高新技术产业带、技术核心主体功能区、西部高新技术产业主体功能区、中部高新技术产业主体功能区、东部先进制造业主体功能区、高端服务业功能区等“一带五区”，发挥经济特区的窗口、试验田和自主创新示范区作用。

“三圈”。加强广佛肇、深莞惠和珠中江三个经济圈区域产业的协调布局，共同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全国现代服务业中心、全国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世界先进制造业基地。广佛肇经济圈以加快产业对接合作为切入点，佛山重点发展装备制造、新型平板显示、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绿色半导体照明、新材料、太阳能电池生产等先进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积极推动与广州现代服务业的对接合作，做强做大金融后台服务、物流等现代服务业。肇庆重点建设大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积极承接汽车配件、装备等广佛先进制造配套产业转移，大力发展旅游业。深莞惠经济圈以建设珠江口东岸经济走廊为切入点，东莞、惠州发展平板显示、新能源和新型移动通讯等产业，建设东莞松山湖和惠州仲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水平发展惠州大亚湾石化基地。珠中江经济圈以提升珠江口西岸产业集聚度为切入点，珠海打造区域性临港基础产业与重型装备制造业聚集区，发展海洋工程、航空装备制造及物流、商务会展等现代服务业；中山加快建设临港先进制造业基地和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培育发展健康医药、新能源产业；江门打造先进制造业重点发展区，发展轨道交通设备、汽配、船舶配套等先进制造业和以旅游、物流为主的现代服务业，培育发展绿色光源产业。

——粤东重点产业带。加快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发挥民营经济发达和侨乡的优势，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吸引华侨投资，提升装备、纺织服装、五金不锈钢、医药化工、食品、陶瓷、玩具等产业发展水平和集聚度，承接珠三角产业转移，适度发展重化产业，建设成为海峡西岸重要的经济中心。汕头大力发展港口物流、信息服务、文化创意、滨海旅游等现代服务业，做强能源、装备制造等临港产业，加快发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潮州挖掘和展现本土文化独特魅力，以文化品牌提升服装、食品、陶瓷、玩具、不锈钢制品、旅游等产业发展层次，打造完整的文化产业链。揭阳以中委合资炼油、揭阳潮汕机场等项目建设为依托，

延伸产业链，打造大型石化、空港物流产业集群，带动粤东相关产业发展。汕尾市规模化、集聚化建设省产业转移园区，打造承接珠三角产业转移的重要区域。

——**粤西重点产业带**。重点发展临港重化工业和现代服务业，建设成为我省重化工业基地、区域性现代物流基地和循环经济示范基地。湛江以广钢环保迁建、中科合资广东炼化一体化、湛江林浆纸一体化等重大项目为龙头，延伸产业链，建设精品板材基地、石化基地和浆纸基地，打造湛江东海岛国家级重化产业循环经济示范基地。茂名继续做强做大石化产业，发展石化装备制造业，打造世界级石化基地和特色现代农业基地。阳江在做优做强五金刀剪传统产业的基础上，积极融入珠三角，打造全省“双转移”示范基地和环珠三角先进制造业配套基地。

——**粤北生态产业带**。按照开发和保护有机结合的原则，走生态文明发展道路，适度发展资源型产业和低污染产业，优先发展生态旅游。韶关发挥好老工业基地和京广经济轴重要节点的优势，加强生态保护，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重点物流园区建设，打造粤北汽车及零部件生产基地、钢铁生产基地、粤北世界锌都、装备制造基地、农产品加工基地、职业技术教育基地，建设成为全国重要的旅游城市。梅州加强与粤东地区的合作，推动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构建完善的绿色农业产业链，积极发展汽车配件、装备制造等低污染制造业，促进旅游与现代农业、绿色工业、客家文化、特色资源等的深度融合。清远、河源充分利用靠近珠三角的区域优势，积极承接珠三角产业转移，打造珠三角先进制造业配套基地。云浮在做优做强石材、水泥等传统产业的基础上，做好与粤西地市的产业协调发展，打造全省循环经济产业基地。

四、保障措施

（一）加大财税支持力度。

完善激励型财政机制，统筹安排省级财政性专项资金，国家预算内资金和省现有产业专项资金，重点支持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建设。设立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财政专项资金，“十二五”期间每年安排 10 亿共 50 亿元，支持现代产业 500 强项目建设。加大对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支持力度，设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十二五”期间每年安排 20 亿共 100 亿元，重点支持引导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扩大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引导专项资金规模，落实现代服务业发展、增值税转型改革、技术改造项目进口设备免税和重大技术装备进口免税等税收优惠政策，对符合城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减免条件的 500 强项目可酌情给予减税或免税优惠。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自主创新优惠政策。科技专项资金优先支持符合条件的 500 强项目的重大产品和核心技术开发。对企业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行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

（二）完善投融资政策。

对列入《广东现代产业发展指导目录》（以下简称指导目录）的投资项目，享受国家和省鼓励类产业产品相关支持政策。建立现代产业资金导向机制，500 强项目企业享受省直通车服务，在规划布局、审批核准及重点项目安排、资金补助和贷款贴息等方面给予支持。拓宽民营经济准入范围和领域。限制人均投资低于 10 万元的新建劳动密集型制造业项目进入珠三角核心区。推荐金融机构对 500 强项目优先给予信贷支持。推动中小企业发行集合债券，鼓励 500 强项目企业发行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支持 500 强项目企业上市融资。争取与国家联合设立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争取国家支持募集建立若干产业投资基金，批准我省设立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和空港产业投资基金。

（三）落实土地支持政策。

合理利用和节约集约用地，确保土地发挥最大效益；发挥城乡规划的统筹和先导作用，在各级城乡规划中充分考虑现代产业空间布局，大力支持现代产业发展。对指导目录范围内的项目，优先安排用地，对自主创新能力强的项目优先安排在高新区落户。对 500 强项目的建设用地指标，由省统筹安排，其中现代农业百强项目所涉及的生产设施、农田基础设施用地，可按规定办理土地征收手续而无需办理农用地转用手续。对符合集约用地条件的 500 强项目，在确定土地出让底价时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 70% 执行。

（四）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

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吸引培养高层次人才的意见》，对 500 强项目引进的产业化领军人才、企业博士后人才、创新团队和高级管理人才、入选创新科研团队和领军人才引进计划的人才，在专项工作经费、住房补贴等方面给予优先支持。加快技能人才培养网络平台、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建设。充分激发和发掘省内高等院校、职业技术学校（含技工学校，下同）参与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动力和潜力。引导和扶持各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围绕建设现代产业体系调整优化学科专业设置。以现代产业体系为依托，大规模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保障校企合作法制化、常态化。

（五）加强自主创新。

通过产学研相结合等方式建设国家级和省级重点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以及共性技术创新平台。大力推进企业与高校深度合作，共建相关领域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合作开展相关领域科学研究和科研成果转化及产业化，支持企业与科研院所合作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建立完善包括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和工作标准在内的现代产业标准体系，对指导目录内的领域优先制定相关标准。制定本地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办法，建立使用本地首台（套）重大装备风险补偿机制。推进政府对自主创新产品的采购和首购。支持引进一批满足发展现代产业体系需要的关键领域专利核心技术。

（六）深化企业改革。

加快国有企业产权多元化改革，支持行业龙头、优势企业兼并重组，在省属国有企业进行现代服务业兼并重组试点，在现代物流等现代服务业领域组建一批龙头企业。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在省属企业建立规范的董事会制度。鼓励工业企业将属于第三产业的业务从企业经营范围中分离出来，成立专业服务业企业。

（七）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由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国土资源厅、科技厅、农业厅、质监局、统计局、金融办共同组成的省发展现代产业体系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全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和 500 强项目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各有关单位要按照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职责分工和工作时限，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共同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省发展改革委要牵头做好规划组织实施和任务分解工作，加强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和组织评估，定期向省政府报告规划实施情况；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要完善现代产业发展的产业政策；省财税部门要进一步完善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的财政、税收政策；省国土资源厅要进一步完善现代产业建设的土地支持政策；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科技厅要按照职能制定出台加快培养与现代产

业体系相适应的高技能人才和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的政策措施；省统计局要建立完善全省现代产业体系的统计指标、监测和评价体系；省质监局要组织制订、修订与现代产业体系配套的相关标准，建立完善我省先进标准体系；省金融办要制定出台加快金融产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和指导金融支持现代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各地级以上市要结合实际，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按照本规划确定的功能定位和发展重点，抓紧推进相关项目的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和推进本地区现代产业体系建设。

- 附件：1·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主要指标表
2·广东省现代产业鼓励发展指导目录
3·广东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任务部门分工
- } (略)

資料來源: 廣東省人民政府網站

http://zwgk.gd.gov.cn/006939748/201010/t20101009_12285.html